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服專線: (02) 2371-1658【公司代號: 6165】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原名: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10年股東常會
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本公司基於辦理股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57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股東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領取資訊
請詳閱第五聯「洽領紀念品須知」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股東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本公司擬辦理110年度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應說明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轉投資或其他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資金之需求,在評估資金市場狀況、籌資之速度及時效性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籌募資金;
(一)發行普通股之現金增資,其內容如下:
1、私募總股數:擬發行10,000,000股為上限。
2、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3、私募總金額: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股數而定。
(二)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主要內容如下:
1、私募總張數:擬發行3,000張為上限。
2、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100,000元。
3、私募總金額:新台幣300,000,000元為上限。

前二項私募有價證券,提請於110年6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1年內,視公司經營實際需求,分2次向特定人募集資金。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辦理私募說明事項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本公司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8成,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者擇一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並不低於參考價格之8成為訂定依據。
2、本公司私募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該等公司債理論價格之8成訂定之。轉換價格係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者擇一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並不低於參考價格之8成為訂定依據。
3、本公司私募前述有價證券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行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4、本次私募普通股及私募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定價仍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所對私募有價證券之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普通股市價及市場行情而定,又本公司對於前述私募有價證券之實際定價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尚不致有重大損害股東權益之情形,其訂定應屬合理。
5、本次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本次決議之私募有價證券,其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限制,又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起滿3年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核辦公開發行同意函及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6、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發行之實際價格或每股轉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程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低為購者獲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有每股價格及轉換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將於未來年度股東會時依年度營業結果由股東評估並討論應否減資或其他法定方式彌補虧損。

(二)特定人選擇方式:
本次決議私募之應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原財政部證券發行情形管理委員會91年6月3日(91)台證(一)字第091000455號函及103年12月30日金管證字第100051453號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法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目前擬洽定之應募人暫訂以內部人、關係人及可能參與應募之策略性投資人為主。
1、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
選擇方式必須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瞭解且有利公司未來營運之應募人,達到對公司未來營運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慮的目的,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洽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1)前項特定之應募人為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係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之了解及可透過其職務或與公司之密切關係,提供其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公司提高效益。
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時,其暫定名單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應募人, 與公司之關係. Includes 永美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邱建誠, 董事長, 馬啟聲, 法人董事代表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應募人, 與公司之關係. Includes 李瑜瑜, 法人董事代表人, 展輝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王毅中, 法人董事代表人.

應募人之法人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法人應募人股東名稱, 其前十名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Includes 永美投資有限公司, 邱建誠, 100%, 本公司董事長, 展輝投資有限公司, 張志浩, 100%, 無.

(2)策略性投資人為應募人:
應募人之選擇為可協助本公司營運所需各項管理及財務資源,提供經營管理技術、加強財務成本管理、協助業務開發及拓展,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I、必要性:
因應本公司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以提升營運績效及強化財務結構,並考慮強化經營階層穩定性。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將有助於公司之經營及業務發展,並可改善公司整體營運體質及強化對公司之向心力,故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
III、預計效益:
藉由策略性投資人資金挹注,可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並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及有利於股東權益。

(三)本次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轉投資或其他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資金之需求,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及私募有價證券受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更為確保公司與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2、辦理私募之預計辦理次數、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Table with 4 columns: 私募有價證券項目, 每股/每張面額, 發行上限, 預計辦理次數. Includes 普通股, 每股新台幣10元, 10,000,000股, 擬於110年6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1年內分2次辦理. Includes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每張新台幣100,000元, 3,000張, 擬於110年6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1年內分2次辦理.

三、如預計無法於期限內辦理完成分次私募事宜,或於剩餘期限內已無繼續分次私募之計畫,原計畫仍屬可行,則視為已收足私募有價證券之股款或借款。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價格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條件及轉換辦法、發行價格及實際每股轉換價格、擔保條件、發行股款、募集總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授權範圍內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之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五、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六、本次辦理私募1仟萬股為上限之普通股及私募新台幣3億元為上限之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暫定之應募人係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董事或經理人等)及策略性投資人。經本公司評估,應募人並非限於策略性投資人,故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不致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
七、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八、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私募專區」(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市場別」選取「上市」及「公司代號或簡稱」鍵入「6165」後查詢)及本公司網頁(網址:http://www.lyetai.com)。

第一聯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6月2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五股工業區五權路1號2樓(222會議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部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3.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本公司擬辦理110年度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一)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編號 (TP)-110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M174-Z07P-1101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徵求場地表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www.acsc.com.tw)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2號(咖啡廳)	(02)2382-556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2706-3889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旁)	(02)2827-9151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2920-842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6號	(02)2980-481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2993-1020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2425-7224	
桃園市泰成路25號(市府旁土改所對面)	(03)335-7025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劉永洲)	(04)2287-2837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彰化市曉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726-0060	
嘉義市忠義街68號	(05)222-3203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輔仁路口轉入)	(07)723-11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仁愛街王品牛排旁第三間)	(07)237-989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765-7277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徵求場地表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http://www.clco.com.tw/全台徵求點)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fee服飾(松江路口,路易莎旁)	(02)2542-9368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6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士林區劍潭路10號(劍潭捷運站 路易莎隔壁彩券行)	0906-578-668	
台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90巷1弄20號(近石牌捷運富邦證券後)	(02)2827-3035	
台北市內湖區金湖路2號(近捷運內湖站2號出口)	(02)2791-8777	
台北市文山區景明街1號(興隆路一段隆美窗簾對面)	(02)2935-5555	
基隆市仁愛區孝二路29巷9號1樓	0955-020-407	
新北市板橋區自由路3號(原柯達斜對面)	(02)2250-0199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187之1號(南記鎖匙刻印行)	(02)2913-3480	
新北市土城區裕生路83巷21號(樂利國小旁)	(02)2265-5723	
桃園市桃園區中東路199號(青溪國中對面)	(03)331-8844	
新竹市北區和福街3號(北大路翹翹張旁邊巷子)	(03)523-6082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涵(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885-2號1樓(金伍翔鋁門窗)	(04)720-1027	
彰化縣員林市大仁街1號(大同路二段全家便利商店斜對面)	(04)834-4546	
嘉義市東區成仁街273號(靠近林森西路)	(05)276-6189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新北市五股工業區五權路1號2樓(222會議室),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之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2.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案。3.本公司擬辦理110年度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擬辦理110年度私募普通股及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詳如第二聯。
- 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項下『電子書』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0年5月1日至110年6月29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 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0年5月28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公司查詢。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05月29日至110年06月2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委 託 書 使 用 須 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本公司於本次股東會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股東之受託代理人。股東如未克出席,可於110年05月29日起至110年06月23日止(例假日除外)將第四聯委託書委託人部份簽名或蓋章及對各項議案表示意見(不得全權委託,如對各議案未打V者,視為承認或贊成之意見之表示)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受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逾期恕不受理,(紀念品發放,限1,000股(含)以上)。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洽領紀念品須知 ※

- ◎股東會紀念品:超商禮券35元(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同等價值商品替代之)。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紀念品領取方式(紀念品恕不郵寄):
 -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110年05月29日起至110年06月23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辦理(詳如部分徵求場地表)。
 - 持股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親自出席或不委託出席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第五聯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於110年06月29日(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第五聯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或列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0年07月09日起至110年07月13日止(例假日除外),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紀念品兌換券

領取紀念品簽章處

如欲委託出席
仍請於委託書
上簽名或蓋章

第五聯